

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瑞华评字（2023）141号

项 目 名 称：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

主 管 部 门：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中 介 机 构：合肥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3年11月

评价小组人员名单及职务（或专业技术职称）

组 长：史继武（所长、注册会计师）

组 员：司春雪（注册会计师）

杨海峰（绩效评价师）

丁 昱（中级会计师）

詹春年（中级会计师）

肖 颖（初级会计师）

主要负责人：史继武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根据《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明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号）进一步强化政策推动，有序实施两孩政策，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从“三项制度”提标扩面，生育假奖励制度，各项奖励优待政策，家庭发展扶助政策，家庭养老保障扶助政策，全面落实实施。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了《2022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详细列明项目申报政策文件依据、各个子项目测算依据和说明，经《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号）批复项目资金2393万元。2022年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2236.92万元。

二、评价结论

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的实施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响应国家政策实行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计生困难群体的可持续发展；拉近了人口计生工作者与社会群众的关系，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项目实施后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群众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群众对计生政策实施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政策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该项目实施得到了社会的普通认可和赞同，给国策实施带来可持续发展。

经评价分析，明光市卫健委“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4.42分，评价等级为“优”。

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6	20	38	26	100
评价得分	16	19.8	34.92	23.7	94.42

三、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一是 2022 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的年初预算为 2393 万元，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 2236.92 万元，因此导致项目执行率不到位。预算奖扶 42858 人，实际奖扶人数 41201 人，实际奖扶与预算存在较大差异。

二是奖扶标准的宣传力度不足（如奖扶标准没有公示），导致受众对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的发放存在一些意见。

四、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该项目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针对在现有的财政预算管理体制下，做好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和分配工作，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创造更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在预算前期增加市场调研和评估，使得预算目标和预算资金匹配程度增加。

二是加大奖扶政策宣传，使得计划生育家庭清晰了解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的政策，了解人口发展与计划生育对国民经济的重要性，切实感受到国家对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

“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 2022 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明光市财政局委托，合肥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组成评价小组，于 2023 年 10 月，开展了 2022 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根据《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明光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 号）进一步强化政策推动，有序实施两孩政策，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从“三项制度”提标扩面，生育假奖励制度，各项奖励优待政策，家庭发展扶助政策，家庭养老保障扶助政策，全面落实实施。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编制了《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详细列明项目申报政策文件依据、各个子项目测算依据和说明、并对项目实施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分析，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明光市卫健委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同意该项目申报，并经《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批复项目资金 2393 万元。

2. 项目资金情况：根据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设定的绩效目标、《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文件，该项目预算批复 2393 万元；批复该项目的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其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号），结合中央省市有关规定，对每个子项进行预算编制。

3. 项目实施情况：明光市卫健委负责落实，符合条件扶助对象，经申报、评议、审核、审批、公示后全部进行相应扶助，发放了相应的扶助资金，2022年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2236.92万元，其中：计生家庭特扶1627.226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136.243万元、企业退休职工和城镇纯居民一次性奖励116.80万元，计生家庭大学生和失独紧急救助77万元、计生特殊家庭医生签约1.98万元、计生特殊家庭老年护理补贴2.82万元，计生奖特扶家庭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274.85万元。

4. 项目组织情况：市人口计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制定各项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的具体实施办法，明确政策兑现责任单位，明确资格确认、资金管理、资金发放等具体要求，协调乡镇（街道）、市直相关单位组织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根据《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明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号）进一步强化政策推动，有序实施两孩政策，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从“三项制度”提标扩面，生育假奖励制度，各项奖励优待政策，家庭发展扶助政策，家庭养老保障扶助政策，全面落实实施。

2. 年度绩效目标：《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2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号）批复项目资金2393万元，预计奖扶42858人，其中：计生奖励扶助人数（扩面）15000人，计生特别扶助（伤残）268人，独生子女保健费7080户，企业

改制一次性奖补 725 人，计生家庭教育奖补 350 人，失独紧急救助 15 户，计生特扶城乡医保 19000 人，计生特殊家庭家庭老年护理 20 人，计生特殊家庭签约医生 400 人。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的实施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响应国家政策实行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计生困难群体的可持续发展；拉近了人口计生工作者与社会群众的关系，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项目实施后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群众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群众对计生政策实施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政策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该项目实施得到了社会的普通认可和赞同，给国策实施带来可持续发展。

（二）评价得分情况

经评价分析，明光市卫健委“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4.42 分，评价等级为“优”。

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 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6	20	38	26	100
评价得分	16	19.8	34.92	23.7	94.42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2 年度明光市“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7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2022 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6分)	项目立项 (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根据上级人民政府下达的相关通知的文件，查阅了项目申报、批复等有关文件，项目的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合规，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5
	绩效目标 (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查阅项目资料，该项目已设置相关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细化、清晰、可衡量，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5
	资金投入 (6分)	反映预算资金申报是否符合实际使用状况，用以衡量预算资金申报使用合理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查阅项目资料，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工作实际相适应，依据评分标准得6分。	6
	小计			16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1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到位资金的比率；项目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支出；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的规定用途及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项目 2022 年度预算资金为 2393 万元，实际到位 2393 万元，资金到位率 = $2393/2393 \times 100\% = 100\%$ 。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 2236.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3.48%，扣 0.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10.8 分。	10.8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组织实施 (9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项目提供了本级部门制度文件、项目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资料齐全，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依据评分标准得9分。	9
	小计			19.8
产出 (38分)	产出数量 (27分)	项目的完成情况是否符合年度绩效目标。	<p>计生奖励扶助人数（扩面） 预算扶助人数 15000 人，实际扶助人数 15274 人，完成率超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3 分。</p> <p>计生特别扶助（伤残）人数， 预算扶助人数 268 人，实际扶助人数 228 人，完成率= (228/268) *100%=85.07%。依据评分标准 3*85.07%得 2.55 分。</p> <p>独生子女保健费人数，预算 补贴人数 7080 户，实际补贴人数 6429 户，完成率= (6429/7080) *100%=90.81%，依据评分标准 3*90.81%得 2.72 分。</p> <p>企业改制一次性奖补人数， 预算奖补人数 725 人，实际奖补人数 583 人，完成率= (583/725) *100%=80.41%，依据评分标准</p>	23.92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p>3*80.41%得 2.41 分。</p> <p>计生家庭教育奖补人数，预算奖励人数 350 户，实际奖励人数 325 户，完成率= (325/350) *100%=92.86%，依据评分标准 3*92.86%得 2.79 分。</p> <p>失独紧急救助人数，预算奖补人数 15 户，实际奖补人数 12 户，完成率 (12/15) *100%=80%，依据评分标准 3*80%得 2.4 分。</p> <p>计生特扶城乡医保人数，预算奖特扶人数 19000 人，实际奖特扶人数 17939 人，完成率= (17939/19000) *100%=94.42%，依据评分标准 3*94.42%得 2.83 分。</p> <p>计生特殊家庭家庭老年护理，预算补贴人数 20 人，实际奖特扶人数 15 人，完成率=(15/20) *100%=75%，依据评分标准 3*75%得 2.25 分。</p> <p>计生特殊家庭签约医生，预算签约人数 400 人，实际签约人数 396 人，完成率= (396/4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100%=99%，依据评分标准 3*99%得 2.97 分。共计 23.92 分。	
	产出质量 (5分)	反应项目实施后扶助对象的投诉或上访情况，计生奖补实现应助即助。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查询各大官方网站，均未查询到与该项目有关的投诉案件，信访案件等，实现应补尽补，奖补覆盖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5
	产出时效 (3分)	项目是否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该项目系 2022 年度预算申报项目，扶助对象符合条件申报的，均在本年度复核、审核、审批完成，并按照相关文件及时拨付扶助资金。依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产出成本 (3分)	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额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根据批复和预算指标单，2022 年年初预算 2393 万元，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统计 2022 年实际支付补助资金 2236.92 万元，成本节约率 = $[(2393 - 2236.92) / 2393] * 100\% = 16.52\%$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小计			35
效益 (26分)	社会效益 (10分)	项目对社会发展带来的效益。	该项目的实施共对符合条件的扶助对象进行了补助，从而提高了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经济收入，改善了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生活	1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p>质量，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高，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计生困难群体的可持续发展；拉近了人口计生工作者与社会群众的关系，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项目实施后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群众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群众对计生政策实施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政策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该项目实施得到了社会的普通认可和赞同，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p>	
	<p>可持续性 影响 (6分)</p>	<p>项目为后期发展是否带来了可持续性影响。</p>	<p>该项目的实施对符合条件的扶助对象进行了补助资金发放，从而改善了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生活质量，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高，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计生困难群体的可持续发展；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对社会发展带来的积极影响。项目实施后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群众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群众对计生政策实施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政策体系</p>	<p>6</p>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建设逐步完善，该项目实施得到了社会的普通认可和赞同，给国策实施带来可持续发展；项目资金主要通过本级财政预算安排，卫健委有专人负责组织并督促乡镇等实施，在自己和人员上保证的该项目可持续发展，依据评分标准得6分。	
	满意度 (10分)	以调查问卷方式来获取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及评价。	一共收回 28730 份满意度调查表，汇总得出非常满意的有 18246 份，满意的有 9945 份，基本满意的有 518 份，不满意的 21 份，满意度按照公式 $Y = (\text{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满意数} \times 75\% + \text{基本满意} \times 50\% + \text{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 计算出结果为： $(18246 \times 100\% + 9945 \times 75\% + 518 \times 50\%) / 28730 = 90.37\%$ ，满意度达到 95%，得满分，否则每下降 1%，扣除 5%，本次调查得分下降了 5%，依据评分标准应扣 $4.63 \times 5\% \times 10 = 2.3$ 分，得 7.7 分。	7.7
	小计			23.7
总分				94.42

指标评分情况说明如下：

(一) 决策 (满分 16 分, 实得 16 分)

1. 项目立项 (满分 5 分, 实得 5 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满分 3 分, 实得 3 分)

根据《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2017 年 11 月 22 日明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 号)进一步强化政策推动,有序实施两孩政策,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从“三项制度”提标扩面,生育假奖励制度,各项奖励优待政策,家庭发展扶助政策,家庭养老保障扶助政策,全面落实实施。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业务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满分 2 分, 实得 2 分)

根据《安徽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16 日编制了《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详细列明项目申报政策文件依据、各个子项目测算依据和说明、并对项目实施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分析,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明光市卫健委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同意该项目申报,并经《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批复项目资金 2393 万元。该项预算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集体决策。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 绩效目标（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经查看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设定的绩效目标：计划特别扶助数（伤残）268 人，计生奖励扶助人数（扩面）15000 人，独生子女保健费人数 7080 户，企业退休职工和城镇纯居民一次性奖励人数 725 人，计生奖特扶家庭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数 19000 人，失独紧急救助人数 13 户，计生家庭大学生教育人数 310 户，计生特殊家庭老年护理补贴人数 20 人，计生特殊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400 人，长效节育（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10 例，长效节育（非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40 例，长效节育（上环、皮埋）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700 例（后三项“长效节育”根据滁州市卫健委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于 2021 年 11 月在工作群通知停发）；其他九类人员扶助标准按照相关文件执行。该项目已制定绩效目标，其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水平。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计划特别扶助数（伤残）268 人，计生奖励扶助人数（扩面）15000 人，长效节育（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10 例，独生子女保健费人数 7080 户，长效节育（非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40 例，长效节育（上环、皮埋）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700 例，企业退休职工和城镇纯居民一次性奖励人数 725 人，计生奖特扶家庭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数 19000 人，失独紧急救助人数 13 户，计生家庭大学生教育人数 310 户，计生特殊家庭老年护理补贴

人数 20 人，计生特殊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400 人。

其中，长效节育（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10 例，长效节育（非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40 例，长效节育（上环、皮埋）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700 例，根据 2021 年 11 月滁州市卫健委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工作群通知停发。

该绩效指标细化、清晰、可衡量。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6 分，实得 6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设定的绩效目标、《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文件，该项目预算批复 2393 万元；批复该项目的资金性质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其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 号），结合中央省市有关规定，对每个子项进行预算编制，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申报文本》设定的绩效目标、《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文件，该项目预算批复 2393 万元。资金分配依据《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 号），结合中央省市有关规定，对每个子项按照预算目标和费用标准进行资金测算，对扶助对象的条件严格审核等，据此进行预算编制申报项目。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工作实际相适应。依据

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二) 过程 (满分 20 分, 实得 19.8 分)

1. 资金管理 (满分 11 分, 实得 10.8 分)

(1) 资金到位率 (满分 3 分, 实得 3 分)

根据《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 该项目 2022 年度预算资金为 2393 万元, 实际到位 2393 万元, 资金到位率 = $2393/2393*100\% = 100\%$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2) 预算执行率 (满分 3 分, 实得 2.8 分)

2022 年年初预算 2393 万元, 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2022 年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 2236.92 万元, 其中: 计生家庭特扶 1627.226 万元、独生子女保健费 136.243 万元、企业退休职工和城镇纯居民一次性奖励 116.80 万元、, 计生家庭大学生和失独紧急救助 77 万元、计生特殊家庭医生签约 1.98 万元、计生特殊家庭老年护理补贴 2.82 万元, 计生奖特扶家庭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274.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 $(2236.92/2393) * 100\% = 93.48\%$, 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93.48\% = 2.8$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满分 5 分, 实得 5 分)

经查看项目支付凭证及附件, 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或银行代发、或通过医共体支付,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抽查凭证没有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2. 组织实施 (满分 9 分, 实得 9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了《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财务管理制度(试行)》，《明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4项卫生健康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对于项目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经法规规定的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

明光市卫健委制定了《明光市卫生健康系统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了单位内部经济和医疗卫生业务活动。

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工作方案设计合理、制度健全、档案完整、台账登记正确完整。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5分，实得5分）

按照明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号）要求，市卫健委组织实施该项目。

该项目在业务层面，项目的每个子项目扶助对象均是符合条件的个人，依据各种资料自行申报、由村（社区）评议、乡镇人民政府审核、上报市卫健委进行审批，新增扶助对象还经过公示等，然后由市卫健委对各种资料进行整理并装订成册归档，作为项目资金拨付依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证据。

该项目资金支付方面，市卫健委按照有关政策、制度要求，制定《明光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4项卫生健康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对计划生育补助资金进行规范，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定，通过惠农补贴“一卡通”予以发放，由具体经办人签字、业务分管领导和财务分管领导签字发放。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三) 产出（满分38分，实得34.92分）

1. 产出数量（满分27分，实得23.92分）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及其他相关资料，除长效节育（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10 例，长效节育（非农村双女绝育户）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40 例，长效节育（上环、皮埋）措施落实奖励人数 700 例，根据 2021 年 11 月滁州市卫健委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工作群通知停发外，该项目共奖扶 41201 人，其中：

计生奖励扶助人数（扩面）预算扶助人数 15000 人，实际扶助人数 15274 人，完成率超过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计生特别扶助（伤残）人数，预算扶助人数 268 人，实际扶助人数 228 人，完成率= $(228/268) * 100\% = 85.07\%$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 85.07\% = 2.55$ 分。

独生子女保健费人数，预算补贴人数 7080 户，实际补贴人数 6429 户，完成率= $(6429/7080) * 100\% = 90.81\%$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 90.81\% = 2.72$ 分。

企业改制一次性奖补人数，预算奖补人数 725 人，实际奖补人数 583 人，完成率= $(583/725) * 100\% = 80.41\%$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 80.41\% = 2.41$ 分。

计生家庭教育奖补人数，预算奖励人数 350 户，实际奖励人数 325 户，完成率= $(325/350) * 100\% = 92.86\%$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 92.86\% = 2.79$ 分。

失独紧急救助人数，预算奖补人数 15 户，实际奖补人数 12 户，完成率 $(12/15) * 100\% = 80\%$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 80\% = 2.4$ 分。

计生特扶城乡医保人数，预算奖特扶人数 19000 人，实际奖特扶人数 17939 人，完成率= $(17939/19000) * 100\% = 94.42\%$ ，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times 94.42\% = 2.83$ 分。

计生特殊家庭老年护理，预算补贴人数 20 人，实际奖特扶人数 15 人，完成率 = $(15/20) \times 100\% = 75\%$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times 75\% = 2.25$ 分。

计生特殊家庭签约医生，预算签约人数 400 人，实际签约人数 396 人，完成率 = $(396/400) \times 100\% = 99\%$ ，依据评分标准得 $3 \times 99\% = 2.97$ 分。

综上所述，产出数量指标共计得分 23.92 分。

2. 产出质量（满分 5 分，实得 5 分）

（1）项目实施质量（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查询滁州市信访局官网，明光市信访局官网、明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官网等网站，均未查询到与该项目有关的投诉案件，信访案件等评价。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项目覆盖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该项目 2022 年度共扶助对象 41201 人，对符合条件扶助对象，经申报、评议、审核、审批、公示后全部进行相应扶助，发放了相应的扶助资金。实现应补尽补，奖补覆盖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3. 产出时效（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1）完成及时性（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该项目系 2022 年度预算申报项目，扶助对象符合条件申报的，均在本年度复核、审核、审批完成，并按照相关文件及时拨付扶助资金。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4. 产出成本（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1）成本节约率（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根据批复和预算指标单，2022年年初预算2393万元，根据国库集中支付凭证等统计2022年实际支付补助资金2236.92万元，成本节约率= $[(2393-2236.92)/2393]*100\%=16.52\%$ ，根据评分标准，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四) 效益 (满分26分，实得23.7分)

1. 项目效益 (满分16分，实得16分)

(1) 社会效益 (满分10分，实得10分)

该项目的实施共对符合条件的41201人扶助对象进行了补助，从而提高了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经济收入，改善了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生活质量，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高，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计生困难群体的可持续发展；拉近了人口计生工作者与社会群众的关系，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项目实施后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群众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群众对计生政策实施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政策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该项目实施得到了社会的普通认可和赞同。该项目的实施为政府职能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参考依据。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分。

(2) 可持续性影响 (满分6分，实得6分)

①该项目的实施对符合条件的扶助对象进行了补助资金发放，从而改善了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生活质量，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高，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计生困难群体的可持续发展；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升，对社会发展带来的积极影响。②项目实施后全市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得到提升、群众生活得到改善，社会群众对计生政策实施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政策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该项目实施得到了社会的普通认可和赞同，给国策实施带来可持续发展；③项目资

金主要通过本级财政预算安排，卫健委有专人负责组织并督促乡镇等实施，在资金和人员上保证的该项目可持续发展。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分。

2. 满意度（满分为10分，实得7.7分）

一共收回28730份满意度调查表，汇总得出非常满意的有18246份，满意的有9945份，基本满意的有518份，不满意的21份，满意度按照公式 $Y = (\text{非常满意数} \times 100\% + \text{满意数} \times 75\% + \text{基本满意} \times 50\% + \text{不满意数} \times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times 100\%$ 计算出结果为： $(18246 \times 100\% + 9945 \times 75\% + 518 \times 50\%) / 28730 = 90.37\%$ ，满意度达到95%，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5%，依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应扣 $4.63 \times 5\% \times 10 = 2.3$ 分，实际得7.7分。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一是2022年度“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的年初预算为2393万元，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2236.92万元，因此导致项目执行率不到位。预算奖扶42858人，实际奖扶人数41201人，实际奖扶与预算存在较大差异。

二是奖扶标准的宣传力度不足（如奖扶标准没有公示），导致受众对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的发放存在一些意见。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该项目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针对在现有的财政预算管理体制下，做好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和分配工作，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创造更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在预算前期增加市场调研和评估，使得预算目标和预算资金匹配程度增加。

二是加大奖扶政策宣传，使得计划生育家庭清晰了解计划生

育家庭类补助的政策，了解人口发展与计划生育对国民经济的重要性，切实感受到国家对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明光市财政局委托，合肥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6名人员，其中：注册会计师2名、绩效评价师1名、助理3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明光市卫健委“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明光市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项目实施完成情况，项目的效益效果等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评价小组负责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并保持与所里同批承揽的其他支出评价项目沟通、交流，共性问题保持口径一致，对个性问题定性准确；评价小

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明光市财政局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评价小组负责人审查后签发。

（五）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根据绩效评价体系中的相关评价指标进行评价。其结果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按得分的高低依次分为优秀（ $S \geq 85$ ）、良好（ $75 \leq S < 85$ ）、中等（ $60 \leq S < 75$ ）、差（ $S < 60$ ）四个等级。

七、评价依据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 （二）《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 号）；
- （三）《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 （四）《关于进一步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的意见》（明政〔2017〕39 号）
- （五）《明光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财预〔2022〕32 号）
- （六）其他有关预算绩效评价的法律法规。

附件：明光市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11 月 8 日

明光市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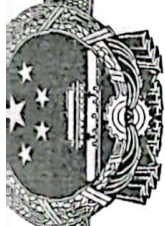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16分)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3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每个要点0.6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 规范性	2	2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0.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5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2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每个要点0.5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资金 投入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指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3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5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资金分配 合理性	3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小计		16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按比例计分)	
		预算执行率	3	2.8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按比例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出现任一情况不得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每个要点2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5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被评价单位对合同的管理规范性、监管有效性等。	
		小计		20	19.8		
		计生奖励扶助人数(扩面)	3	3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计生特别扶助(伤残)人数	3	2.55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独生子女保健人数	3	2.72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企业改制一次性奖补人数	3	2.41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产出数量		计生家庭教育奖补人数	3	2.79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失独紧急救助人数	3	2.4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 (38分)		计生特扶城乡医保人数	3	2.83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计生特殊家庭老年护理	3	2.25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计生特殊家庭签约医生	3	2.97	反映实际扶助对象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全部完成得满分，否则按实际比例得分。	
	产出质量	项目实施质量	2	2	反应项目实施后扶助对象的投诉或上访情况	零投诉、无因此项目引起的信访等事件的满分，否则只要出现任何一种情况得零分。	
		项目覆盖率	3	3	反映计生奖补实现应助即助。	项目实施对应助对象覆盖情况。全部覆盖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覆盖比例得分。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3	3	反映项目实施是否及时。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所有指标应在2022年度完成。完成及时得满分，否则每发现一项扣5%。	
		产出成本	3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节约率≥0得满分，否则没下降1%，扣5%，扣完为止）	
	效益 (26分)	履职效益	小计	38	34.92		
			社会效益	10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公众、社会环境等社会各项发展产生的影响，以及为政府职能部门制定政策提供依据，	评价要点：每个要点2分 ①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促进了项目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群体）可持续发展； ②通过项目实施，是否对社会稳定产生积极的影响； ③通过项目实施，是否能正确的影响和引导广大群众对国策相应的积极性； ④通过项目实施，是否为政府职能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
可持续影响			6	6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性影响情况。	评价要点：（每个要点2分） ①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带来的积极影响； ②项目实施是否给国策实施带来可持续发展； ③项目资金和人员能否支持后续的事业发展。	
满意度		10	7.7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95%，得满分，否则每下降1%，扣除5%，扣完为止。		
小计		26	23.7				
合计			100	94.42			

明光市卫健委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责任部门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备注
预算执行率。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	卫健委	项目2022年度预算资金为2393万元，实际支付整个项目资金2236.92万元，预算执行率93.48%。	针对在现有的财政预算管理体制下，做好财政资金的有效使用和分配工作，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创造更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在预算前期增加市场调研和评估，使得预算目标和预算资金匹配程度增加。	
满意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	卫健委	一共收回28730份满意度调查表，汇总得出非常满意的有18246份，满意的有9945份，基本满意的有518份，不满意的21份，满意度按照公式 $V = (\text{非常满意数} * 100\% + \text{满意数} * 75\% + \text{基本满意} * 50\% + \text{不满意} * 0\%) / \text{调查问卷回收总数} * 100\%$ 计算出结果为： $(18246 * 100\% + 9945 * 75\% + 518 * 50\%) / 28730 = 90.37\%$	加大奖扶政策宣传，使得计划生育家庭清晰了解计划生育家庭类补助的政策，了解人口发展与计划生育对国民经济的重要性，切实感受到国家对计划生育家庭的关怀。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N5JTA70(1-1)

名称 合肥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2日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合伙期限 2016年12月12日至2036年12月1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史继武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出具相关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会计、及会计培训咨询；税务顾问与咨询；涉税业务鉴证；税务事务代理；工程造价审计咨询；资产评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场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888号海通产业大厦2301, 2401, 2501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13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安徽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合肥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史经纬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宿松路3888号
海通产业大厦2301, 2401, 25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401022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2016〕21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12月28日

姓名: 史德武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5-10-17
 工作单位: 安徽财苑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340123196510170153

Name: 史德武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5-10-17
 Working Unit: 安徽财苑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34012319651017015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9月22日

安徽财苑会计师事务所
AICPA
执业会员专用章

注册号 340100650007

证书编号: 34010065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 安徽财苑会计师事务所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07-06-14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财苑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
17年11月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合肥中济华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
17年11月6日



姓名 Full name 司春雷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1-01-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合肥中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12319910113362X

AI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9月22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s 340102230001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9月26日